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浙江金科日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金科日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金科日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道宇【评】字第2505044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p>浙江金科日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日化”）原名为浙江金科日化原料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0年04月08日，于2022年9月与浙江金科双氧水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后名称为浙江金科日化原料有限公司；于2023年更名为浙江金科日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 <p>金科日化位于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九路5号，法定代表人魏洪涛，注册资本柒仟万人民币，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现有员工515人，主要产品有：四乙酰乙二胺（TAED）、过碳酸钠（SPC）、醋酸钠、双氧水、过一硫酸氢钾复合盐（PMS）、三嗪次胺基己酸（TC）、对甲苯磺酰胺基己酸（TB）等。金科日化厂区内有6处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生产单元：TAED合成车间，储存单元：双氧水罐区、SPC成品仓库1、SPC成品仓库2、仓库3、乙类仓库一），均取得了绍兴市上虞区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登记表，备案编号：浙330682（2022）011，有效期：2022年6月29日至2025年6月22日，因企业原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即将到期，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第40号，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9号修订）第十一条规定，浙江金科日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重新开展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工作。</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刘海燕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刘海燕、李志旗		
报告审核人	李春平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刘海燕、李志旗、袁福江、段建勇、张奇峰	
	注册安全工程师	刘海燕、李志旗、袁福江、段建勇、张奇峰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刘海燕、李志旗	
	时间	2025.6.5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5.6.27		